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5-008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2月份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通齐力")、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欣源")、陇西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陇西索通")、山东索通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通创新")、甘肃索通盛源碳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通盛源")，以上公司均为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索通齐力、佛山欣源、陇西索通、索通创新提供的担保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2,000万元、人民币1,000万元、人民币8,000万元、人民币30,000万元；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峪关预焙阳极")为索通盛源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5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上述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分别为人民币36,076.50万元(含本次)、人民币1,159.91万元(不含本次)、人民币51,000万元(不含本次)、人民币143,666.59万元(不含本次)、人民币50,400万元(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1,277,656.02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26.75%；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674,291.02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9.67%。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年2月份，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授信业务提供了如下担保：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保证期间	反担保
1	索通齐力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7,000	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无
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5,000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无
3	佛山欣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西樵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1,000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无
4	陇西索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8,000	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无
5	索通创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5,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无
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5,000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无

2025年2月份，公司子公司之间新增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保证期间	反担保
1	嘉峪关预焙阳极	索通盛源	嘉峪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5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无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4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根据各金融机构授信要求，为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等值外币)，该担保额度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新增担保额度预计及相关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为索通齐力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6,066.50万元(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51,000万元，索通齐力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佛山欣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159.91万元(不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19,000万元，佛山欣源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陇西索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1,000万元(不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42,000万元，陇西索通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索通创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43,666.59万元(不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55,000万元，索通创新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索通盛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8,900万元(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64,500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进行的担保，因担保发生频次较高，且金融机构多以合同的提交审批时间为签署时间，同时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阶段时间内的对外担保概况，公司按月汇总披露实际发生的担保情况。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2.住所：山东省德州市临邑县恒源经济开发区新104国道北侧117号

3.法定代表人：郎光辉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400MA3CTTP85R

5.注册资本：人民币26,400万元

6.成立时间：2016-12-22

7.经营范围：炭素材料生产、销售；炭素材料生产技术研发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15,668.22	103,830.10
流动负债总额	69,036.92	58,726.22
负债总额	71,153.42	61,726.22
资产净额	44,514.79	42,103.88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9月
营业收入	151,472.61	97,265.26
净利润	-4,274.25	3,589.09

9.索通齐力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0%
Press Metal Berhad	20%

索通齐力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佛山市南海区西樵科技工业园内

3.法定代表人：范本勇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753660361T

5.注册资本：人民币2,083.7334万元

6.成立时间：2003-08-15

7.经营范围：产销：电容器、锂电池、石墨负极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51,103.51	152,052.18
流动负债总额	103,345.09	108,858.71
负债总额	117,938.28	124,973.65
资产净额	33,165.23	27,078.53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9月
营业收入	72,151.50	40,677.83
净利润	-1,313.20	-6,147.70

9.佛山欣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9.82
其他	0.18

佛山欣源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陇西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陇西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2.住所：甘肃省定西市陇西县巩昌镇长安路中医药科技孵化中心410室

3.法定代表人：董志军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1122MA7CW91A8H

5.注册资本：人民币28,000万元

6.成立时间：2021-11-30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废旧沥青再生技术研发；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炼焦；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6,309.01	82,048.70
流动负债总额	8,510.25	15,752.33
负债总额	8,510.25	54,202.33
资产净额	27,798.76	27,846.37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9月
营业收入	0	3,112.24
净利润	-185.54	47.61

9.陇西索通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0.22%
甘肃晨源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
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	9.78%

陇西索通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山东索通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山东索通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2.住所：山东省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张东公路东侧

3.法定代表人：王素生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0MA3CFFM49C

5.注册资本：人民币69,162.25499万元

6.成立时间：2016-08-18

7.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预焙阳极炭块、碳纤维、碳复合材料及炭素制品；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38,238.35	392,618.95
流动负债总额	129,969.60	165,201.33
负债总额	201,376.61	248,724.17
资产净额	136,861.74	143,894.79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9月
营业收入	308,228.13	256,416.98
净利润	-34.69	7,125.45

9.索通创新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8.776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3.9681%
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22.0492%
山东宏拓实业有限公司	15.2064%

索通创新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五)甘肃索通盛源碳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甘肃索通盛源碳材料有限公司

2.住所：甘肃省嘉峪关市嘉北工业园区

3.法定代表人：朱世发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200MA7KMLE39F

5.注册资本：人民币28,800万元

6.成立时间：2022-03-30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耐火材料生产；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耐火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合同能源管理；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91,501.49	97,969.63
流动负债总额	17,353.12	33,104.99
负债总额	67,753.12	80,504.99
资产净额	23,748.37	17,464.64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9月
营业收入	9,006.59	9,953.85
净利润	-4,758.15	-6,279.89

9.索通盛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索通盛源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7,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15,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三)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西樵支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四)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8,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五)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15,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六)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15,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七)嘉峪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2,5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公证费、税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强制执行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聘请第三方进行催收的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索通齐力、佛山欣源、陇西索通、索通创新、索通盛源为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本次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对上述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上述公司的其他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担保额度预计及相关授权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指股东会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人民币1,277,656.02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26.75%，实际担保余额为674,291.02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9.67%；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257,166.02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23.11%，实际担保余额为653,801.02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6.03%；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562　证券简称：航天软件　公告编号：2025-006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河南省澜天信创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澜天信创")持有公司股份为22,489,900股，持股比例为5.62%。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澜天信创出具的告知函，现将其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河南省澜天信创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郑开大道296号自贸大厦A座813室			
本次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变动比例(%)
	大宗交易	2025年2月24日至2025年2月25日	人民币普通股	3,520,000	0.88

注：1、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3、上表中的变动比例为四舍五入并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变动前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变动后总股本比例(%)
澜天信创	26,009,900	6.50	22,489,900	5.62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后续事项。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澜天信创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87(A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股)　公告编号：2025-001
证券代码：3898(H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股)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公司部分H股股份注销事项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时代电气")回购注销部分H股股份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总股本由1,406,652,812股减少37,313,100股，变更为1,369,339,712股，导致控股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株洲所")及一致行动人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中国中车香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股比例由48.05%增加至49.36%。

●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时代路

(二)权益变动具体明细

变动方式	股份种类	变动日期	变动股数	变动比例
注销回购的H股股份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2025年2月26日	37,313,100	-2.65%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中车株洲所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600,381,485	42.68%	600,381,485	43.84%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0,000,000	0.71%	10,000,000	0.73%
中国中车香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5,460,000	4.65%	65,460,000	4.78%
合计	675,841,485	48.05%	675,841,485	49.36%

注：上述表格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四舍五入的尾数差异所致。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521　证券简称：芯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原股份"或"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5年2月24日、2月25日及2月2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VeriSilicon Limited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5年2月24日、2月25日及2月2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VeriSilicon Limited发函确认，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VeriSilicon Limited发函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正在筹划阶段的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等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相关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第一大股东VeriSilicon Limited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

关于《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函。

特此公告。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1377　证券简称：兴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00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兴证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为其附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CISI Investment Limited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1.5亿美元。本次担保实施后，兴证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1.01亿美元，担保余额为8.73亿美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CISI Investment Limited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公司")境外控股公司兴证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证国际")之全资附属公司CISI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CISI")因经营需要，与China CITIC Bank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信银国际")签署国际证券市场协会全球回购主协议(以下简称《GMRA回购协议》)。为支持CISI业务发展，兴证国际于2025年2月26日出具担保函，就《GMRA回购协议》项下回购融资交易为CISI提供担保。兴证国际依据内部管理要求，设定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1.5亿美元。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授权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兴证国际为其下属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附属公司开展国际衍生品框架协议(ISDA)、债券市场协会/国际证券市场协会全球回购协议(TBMA/ISMA GMRA)等项下涉及的交易类业务提供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额度权限内转授权董事长，全权实施境外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具体事宜(包括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子公司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及其财务状况概述

1.公司名称：CISI Investment Limited

2.成立日期：2016年5月11日

3.注册地：英属维尔京群岛

4.办公地点：香港上环德辅道中199号无限极广场32楼

5.注册资本：250万美元

6.主营业务：自营投资

7.最新信用等级状况：不适用

8.财务状况：

单位：亿港元

项目	2024年6月末	2023年12月末
资产总额	100.15	96.82
负债总额	104.91	101.95
净资产	-4.76	-5.13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2.56	3.78
净利润	-0.03	-0.01

(二)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CISI是兴证国际全资子公司兴证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下设全资特殊目的机构，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持有兴证国际57.06%股权，并通过兴证国际间接持有CISI 57.06%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经营需要，CISI与信银国际签署《GMRA回购协议》，由兴证国际向信银国际出具担保函，兴证国际将对CISI回购交易业务项下偿付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期限为不定期，无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CISI开展回购交易业务属于日常业务范围，开展该类业务有助于提升其盈利能力。鉴于被担保人自身无信用评级，根据市场惯例，须通过第三方担保的形式予以增信。

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超过70%，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能够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违约风险和财务风险可控，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授权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披露的《兴业证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兴业证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净资本担保额度为30亿元人民币，实际担保金额2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35%；公司为境外控股子公司发行美元债提供担保总额为3.60亿美元，实际担保余额1.29亿美元(按2025年1月末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9.2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64%；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为其附属公司开展交易类业务提供担保总额21.01亿美元(含本次担保)，实际担保余额8.73亿美元(按2025年1月末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62.5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1.1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的情况。

特此公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金租　公告编号：2025-011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获准开办基础类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江苏金融监管局关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办基础类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的批复》(苏金复〔2025〕59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同意公司开办基础类衍生产品交易业务。

公司在开办衍生产品交易业务过程中，将严格遵守《银行业金融机构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监管规定以及国家外汇管理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5-003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2月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众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科技")；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新能源科技提供506.54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如下：

公司为新能源科技向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子银行")提供506.54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2025年2月26日，公司为新能源科技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521.38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2025年2月26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136,245.40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的70.58%。新能源科技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新能源科技的资金需要，近日，公司与扬子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公司为新能源科技提供506.54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2024年5月17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其中，同意由公司为新能源科技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3,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新能源科技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350.57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新能源科技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521.38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2,478.62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众源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众源新材关于预计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2024年5月18日披露的《众源新材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众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7MA8NA8H58T

成立时间：2021年10月18日

公司住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湾里街道桥北工业园7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奚海波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新车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池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企业管理咨询；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2,423.65万元，负债总额8,723.40万元，净资产3,700.25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6,707.16万元，净利润-399.27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4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6,656.83万元，负债总额23,051.31万元，净资产3,605.52万元，2024年1-9月份营业收入3,598.41万元，净利润-315.4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新能源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众源新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投资")的控股子公司安徽众源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智造")的全资子公司，众源投资持有新能源科技68%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安徽众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伍佰零陆万伍仟叁佰柒拾贰元伍角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

5、无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新能源科技的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新能源科技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